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监事严华锋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3,13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7647%；公司监事马文杰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587,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434%；董事会秘书谢文杰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4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51%；副总经理孙玲玲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14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51%。上述股份均为非限售流通股，严华锋先生、马文杰先生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谢文杰先生、孙玲玲女士的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严华锋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783,3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1912%；马文杰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46,000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0.0356%。谢文杰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6,000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0.0088%；孙玲玲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6,000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0.0088%。（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2 月 9 日至 2023 年 8 月 8 日。）

截至 2023 年 8 月 8 日，本次减持期间届满，严华锋、马文杰、谢文杰、孙玲玲均未发生减持行为，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严华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133,200	0.7647%	IPO前取得：3,133,200股
马文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87,650	0.1434%	IPO前取得：587,650股
谢文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44,000	0.0351%	其他方式取得：144,000股
孙玲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44,000	0.0351%	其他方式取得：144,000股

注：上表持股比例按截至2023年1月11日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时持股比例计算，公司总股数为409,735,512股，上同。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 间 (元/股)	减持总 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 数量(股)	当前持 股比例
严华锋	0	0%	2023/2/9~ 2023/8/8	集中竞价交易	0.00—0.00	0	未完成：783,300 股	3,133,200	0.7649%
马文杰	0	0%	2023/2/9~ 2023/8/8	集中竞价交易	0.00—0.00	0	未完成：146,000 股	587,650	0.1435%
谢文杰	0	0%	2023/2/9~ 2023/8/8	集中竞价交易	0.00—0.00	0	未完成：36,000 股	144,000	0.0352%

孙玲玲	0	0%	2023/2/9~ 2023/8/8	集中竞价交易	0.00—0.00	0	未完成：36,000 股	144,000	0.0352%
-----	---	----	-----------------------	--------	-----------	---	--------------	---------	---------

注：上表减持比例及当前持股比例以《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中披露的 409,627,574 股计算。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基于二级市场形势及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和价值判断，严华锋、马文杰、谢文杰、孙玲玲未实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严华锋、马文杰、谢文杰、孙玲玲未实施减持。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